**土木工程学院关于组织参加**

**2019年“五四”系列评优活动的通知**

各班：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五四运动100周年。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激励和引领广大青少年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伟大民族精神，通过表彰先进，增强基层团组织的主动性、创造性，不断提高团员青年思想政治意识，鼓舞和激励广大团员青年刻苦学习、奋发成才，发挥共青团组织在学校人才培养中的重要作用。经学校研究，决定在2019年“五四”期间评选表彰一批先进集体和个人，现将评选活动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全校各团总支、全日制在读本（专）科生、研究生

**二、评选类别**

（一）“五四”红旗团总支

（二）“五四”之星（“五四”创新创业之星、“五四”艺术之星、“五四”百炼之星、“五四”自强之星、“五四”团学干部之星）

（三）“五四”年度人物

（四）优秀大学生志愿者

**三、评选条件**

（一）“五四”红旗团总支（评选3-5个，评选年度为2018年度）

1、扎实开展团员发展、推优入党、“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团组织生活、团费收缴、团干部队伍建设等基础团务管理工作，职责明确。如期高效完成上级团组织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能够及时改进创新工作方式载体，工作开展富有针对性、实效性。

2、组织机构健全，对各团支部工作进行系统的规划管理，组织运转规范、顺畅。有完善的基层班级、团支部组织框架，班子能力强，业务精，团结进取，作风扎实，富有开拓创新精神。

3、各项工作制度完善，工作严谨规范，积极推动本学院学生社团、大学生艺术分团、青年志愿者团队等各项工作，开展富有品牌特色的活动（原则上应承办过校级及以上共青团组织活动），在校内外富有影响力，在团员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

4、积极鼓励支持大学生参与创新创业项目、“挑战杯”、“创青春”等竞赛、以及“三下乡”等社会实践活动和校内外重大文艺活动、赛事并取得优异成绩。

5、上一年已评为校级及以上同类表彰的团总支本年不再申报。

注：今后原则上只有获得过学校“五四”红旗团总支的单位才能推报参评上级团总支的同类评选。

（二）“五四”之星

具体分为“五四”创新创业之星、“五四”艺术之星、“五四”百炼之星、“五四”自强之星、“五四”团学干部之星5个类别，所有类别均应符合以下条件：

1、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重要理论，热爱祖国、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违纪处分；

2、上一年度综合测评成绩应在班级排名前50％、学习成绩在专业排名前50%；

3、对于在学术创新、文体活动、道德与精神文明表现以及社会与工作实践等方面有特别突出表现或贡献，并在同学中产生积极影响的青年学生，可以放宽以上评选条件进入评选；

4、主要考察2018年度综合表现情况；

**具体单项条件如下：**

**【“五四”创新创业之星】**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积极参加科技创新活动并取得突出成绩，获得省级及以上“挑战杯”、“创青春”等创新创业类学科竞赛奖项（须为政府行为组织的官方赛事）；

（2）已创办企业，被省级及以上媒体报道并具有较大社会影响力的个人；

（3）以前三完成人身份申报发明专利（含实用新型专利）并获得通过。

**【“五四”艺术之星】**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在省级及以上重大文艺活动（须为政府行为组织的官方赛事）、赛事中取得突出成绩，为学校赢得声誉；

（2）校大学生艺术团骨干成员，带动身边同学积极参与艺术活动，积极参与各项校级文化艺术演出活动；

（3）艺术分团骨干成员，一年内参与过3次及以上校级文化艺术演出活动，积极参与学校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

**【“五四”百炼之星】**热爱运动，勤于锻炼，平均每日参加体育活动不少于半小时，带头参加“走下网络、走出寝室、走向操场”“三走”群众体育锻炼活动，个人的相关事迹在我校校园媒体或其他社会媒体上有过相关报道或推介者优先考虑，除此之外，还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在省级及以上重大体育活动（须为政府行为组织）、赛事中取得突出成绩，为学校赢得声誉；

（2）积极参加各类体育赛事，在校运动会、各类球赛中获得团体冠军或个人亚军以上荣誉者。

**【“五四”自强之星】**

（1）成才意识强烈，身处逆境而不屈，面对困难而不挠，意志坚强；

（2）上一学期成绩排名在本专业前20%，无不及格课程，或在科技创新、志愿服务、社会工作等某个方面有突出成绩；

（3）热爱生活，乐观向上，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

（4）关心社会，关爱他人，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

**【“五四”团学干部之星】**

（1）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品行端正，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2）在各级学生组织、学生社团中担任骨干学生干部；

（3）曾获得过校级“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社会活动积极分子”、“社会实践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

注意：各学院按照“五四”之星5个类别的评选条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申报（尽量保证各申报类别人数相对均衡），每名学生只能选择一个类别进行申报，不能重复类别多次申报。校团委根据申报情况进行二次评审。

（三）“五四”年度人物

各学院团总支结合本学院今年“五四”之星申报者的情况，择优向校团委推荐1名学生作为“五四”年度人物候选人，校团委将结合候选人综合素质、网络投票、综合评审等环节，评选出5-10名综合素质最高，且最具代表性的学生，作为校“五四”年度人物进行表彰。

1. 优秀大学生志愿者
2. 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品格高尚；

2、积极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争做向上向善好青年，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学校、社会中具有一定影响力；

3、参加过各级各类大型志愿服务活动；

4、成为注册团员志愿者，正式参加青年志愿服务一年及以上（以“志愿四川”志愿者注册时间为准）；

5、在组织或参与活动过程中，无安全事故及影响队伍荣誉事件发生;

6、主要考察2018年度的综合表现情况；

**四、评选程序**

1、时间要求

**各参评班级将填写好的五四之星申请表（附件3），优秀大学生志愿者申请表（附件5），汇总表（附件6），纸质和电子档于3月14日上午12：00前上交学生会组织部汇总；五四年度人物申请表（附件4），纸质档和电子档于3月15日上午12：00前上交学生会组织部汇总，联系人：严智宇15328369467。**

附件:

1. 四川轻化工大学2019年“五四”系列评优名额分配表
2. 四川轻化工大学“五四”红旗团总支申报表
3. 四川轻化工大学“五四”之星申报表
4. 四川轻化工大学“五四”年度人物申报表

5、四川轻化工大学“优秀大学生志愿者”申报表

6、四川轻化工大学“五四”系列评优申报汇总表

土木工程学院团总支

 2019年3月7日

附件1：

**四川轻化工大学2019年“五四”系列评优**

**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 | 人员基数 | 五四之星 | 优秀大学生志愿者 | 学院 | 人员基数 | 五四之星 | 优秀大学生志愿者 |
| 数统学院 | 1160 | 34 | 17 | 法学院 | 1295 | 36 | 19 |
| 计算机学院 | 3038 | 71 | 46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168 | 14 | 3 |
| 自信学院 | 2100 | 52 | 32 | 外语学院 | 1222 | 35 | 18 |
| 机械学院 | 3213 | 75 | 48 | 人文学院 | 970 | 30 | 15 |
| 化环学院 | 933 | 29 | 14 | 美术学院 | 1340 | 37 | 20 |
| 化工学院 | 2118 | 53 | 32 | 音乐学院 | 637 | 23 | 10 |
| 材料学院 | 1279 | 36 | 19 | 体育学院 | 668 | 24 | 10 |
| 生工学院 | 2290 | 56 | 34 | 管理学院 | 3364 | 78 | 50 |
| 土木学院 | 2071 | 52 | 31 | 经济学院 | 1506 | 41 | 23 |
| 物电学院 | 1064 | 32 | 16 | 教心学院 | 508 | 21 | 8 |
| 研究生 | 830 | 27 | 12 |  |  |  |  |

说明：

1、人员基数以截止2018年底各学院“智慧团建”系统录入人数为准，研究生根据在校学生人数为准）；

 2、名额划拨参考各学院团员基数，其中“五四”之星以每个学院10名的基础名额进行划拨，学校可根据各学院申报情况进行调控；

 3、校级学生组织评选名额由学校团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分配，不占学院名额。

附件2：

**四川轻化工大学“五四”红旗团总支申报表**

|  |  |
| --- | --- |
| 团组织名称 |  |
| 工作情况 | 团员数 | 2016年 |  | 新发展团员数 | 2016年 |  | 推优入党人数 | 2016年 |  |
| 2017年 |  | 2017年 |  | 2017年 |  |
| 2018年 |  | 2018年 |  | 2018年 |  |
| 2018年应缴团费金额 |  | 2018年实际上缴团费金额 |  |
| 是否扎实组织“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 |  | 是否完成“智慧团建”工作 |  |
| 2018年执行“三会两制一课”情况 | 团支部大会召开次数 | 团支部委员会议召开次数 | 团小组会召开次数 | 是否开展团员教育评议 | 开展团课次数 |
|  |  |  |  |  |
| 2018年承办校级共青团活动情况 |  |
| 2018年参与校级及以上活动（如双选会、美术联考等） |  |
| 2018年加入校级大学生艺术团人数 |  |
| 2018年指导学生社团数 |  |
| 2018年学生作为负责人参加校级及以上“挑战杯”竞赛获奖项目数 |  |
| 近三年获得市级及以上荣誉情况 |  |
| 年度开展的主要的主要活动及年度取得的效果 |  |
| 所在党组织意见 |  （签 章） 年 月 日 | 学校团委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附件3：

**四川轻化工大学“五四”之星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学院 |  | 专业班级 |  | 学号 |  |
| 政治面貌 |  | 民族 |  | 现任职务 |  |
| 申报类别 | “五四”创新创业之星（ ） “五四”艺术之星（ ）“五四”百炼之星 （ ） “五四”自强之星（ ）“五四”团学干部之星（ ）  **在申报的选项中打“√”，每人限报一项** |
| 补考及重修情况 |  |
| 主要事迹 |  (2000字以内)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获奖情况（校级及以上） | （将获奖证书复印件附在申报表之后） |
| 团总支推荐意见（以上情况是否属实，是否同意推荐）   （公章） 年 月 日 | 党总支审核意见 （公章）年 月 日 |

附件4：

**四川轻化工大学“五四”年度人物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学院 |  | 专业班级 |  | 学号 |  |
| 政治面貌 |  | 民族 |  | 现任职务 |  |
| 补考及重修情况 |  |
| 主要事迹 |  (2000字以内)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获奖情况（校级及以上） |  |
| 团总支推荐意见（以上情况是否属实，是否同意推荐）  （签章）年 月 日 | 党总支审核意见   （签章）年 月 日 |

附件5：

**四川轻化工大学“优秀大学生志愿者”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学院 |  | 专业班级 |  | 学号 |  |
| 政治面貌 |  | 民族 |  | 现任职务 |  |
| 补考及重修情况 |  |
| 主要志愿服务事迹 |  (2000字以内，写明参与校级活动的志愿服务工作)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获奖情况（校级及以上） |  |
| 团总支推荐意见（以上情况是否属实，是否同意推荐） （公章） 年 月 日 | 校团委审核意见  （公章）年 月 日 |

附件6：

**四川轻化工大学“五四”系列评优申报汇总表**

团总支名称（公章）： 填报人： 填报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专业班级 | 任职情况 | 校级及以上奖项情况 | 评选类别 |
| 1 |  |  |  |  | 五四年度人物 |
| 2 |  |  |  |  | 创新创业之星 |
| 3 |  |  |  |  | 艺术之星 |
| 4 |  |  |  |  | 百炼之星 |
| 5 |  |  |  |  | 自强之星 |
| 6 |  |  |  |  | 团学干部之星 |
| 7 |  |  |  |  | 优秀志愿者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注意：各学院在填写汇总表时务必按评选类别进行汇总。**